



靈糧堂怡文中學
Ling Liang Church E Wun Secondary School
電話：2109 4000 傳真：2109 4066

家長通知函 2020/2021 No.055

敬啟者：

有關「學生在家上網學習」事宜

本校現向家長了解學生在家上網進行電子學習的情況。

煩請貴家長於十一月三十日前透過 eClass Parent App 簽署電子通告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109 4000 與本校資訊科技教育委員會主席羅偉勝老師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／監護人

靈糧堂怡文中學校長

謹啟

羅偉文

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

回 條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貴校『家長通知函 2020/2021 No.055 有關「學生在家上網學習」事宜』內容。現覆如下：

- 本人子女的住所已接駁寬頻上網服務，不需要學校的相關額外支援。
 本人的子女因居住於 *劏房／舊樓／偏遠地區，未能獲得合適的上網服務，需要學校的額外支援。本人已向以下的互聯網服務供應商查詢，確定住所未能接駁合適固網寬頻服務。曾查詢的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名稱如下：
1. _____ 2. _____ 3. _____
- 本人子女正受惠於以下計劃：
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（包括上網費津貼）
 學校書簿津貼計劃全額／半額津貼
 本人及子女沒有受惠於學校、政府或非政府機構的援助，惟現時家庭經濟能力有限。
(請說明：_____)

本人謹此聲明所提供的資料準確無誤。

此覆
靈糧堂怡文中學

家長／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家長／監護人姓名：_____ (正楷)

家長／監護人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零年十一月_____日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

*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加「✓」。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- 學校將提交的個人資料作以下用途：
(i) 處理有關項目的申請；和
(ii) 如有需要，學校會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部門／局核實與(i)有關的資料。
- 學校或會因上述目的將所提交資料，包括個人資料送交教育局或相關政府部門／局。
- 提供個人資料是必須的，否則學校無法處理有關申請及進行相關安排。
- 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，任何人均有權要求查閱或改正已向本校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有關要求須透過查閱資料要求表格(由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發出的表格 OPS003)提出，填妥表格後，請以郵寄方式遞交。有關更多私隱政策的資料，請參閱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網站。